

# 臺北市立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## 114學年第2學期弦樂基礎班招生簡章

114.11.20 修訂

### 一、目的

為推廣美感教育之音樂表演藝術，培養孩子演奏樂器的技能，讓有音樂基礎的孩子能加入「附小弦樂新生團」，歡迎有興趣的學生踴躍加入！

### 二、招收對象：**本校一、二年級學生**（三年級以上請詢問樂團老師）

(一) 基礎初階班：適合無任何弦樂器學習經驗

(二) 基礎進階班：適合已有三個月以上弦樂器學習基礎，具備初步視譜及演奏能力

項目	初階班預計招收人數	初階班	進階班
小提琴	3人	有興趣即可	考試內容 1.自選曲一首 2.現場視譜測驗
中提琴	3人	有興趣即可	
大提琴	4人	有興趣即可	
低音大提琴	有興趣即可(不限年級)，請 <u>填寫弦樂預備團報名表</u> ，學生可直接進入預備團，團練時間可向樂團老師詢問。		

### 三、報名日期：**114年12月22日至12月31日**

※基礎初階班將依繳交報名表之時間先後順序錄取。

### 四、進階班甄選時間：**115年1月5日（一）上午8:00**

### 五、甄選地點：活動中心三樓教師會辦公室（334教室）

### 六、訓練時間

(一) 週一晨光時間：08:00~08:40

(二) 若錄取進階班請參加寒假訓練：1/24~1/26，9:00~12:00

(三) 初階班課程暫定於下學期開學第二週星期一開始

### 七、訓練地點：交通安全室

### 八、訓練費用：學期練習費用為週一晨光整學期練習次數，依教師實際授課鐘點費，由團員人數均攤。

## 九、師資團隊

陳柏宏 老師	國立臺北藝術大學音樂系畢業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音樂碩士班指揮組畢業。
賴宜瑄 老師	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音樂系畢業、臺北市立大學音樂藝術研究所畢業。
吳采臻 老師	臺北市立大學音樂系畢業、臺北市立大學音樂研究所畢業。
黃惠琪 老師	臺北市立教育大學音樂系畢業、國立臺灣藝術大學音樂系研究所畢業。
許饒心 老師	臺北市立大學音樂系畢業、臺北市立大學音樂研究所畢業。
劉宥辰 老師	臺北藝術大學音樂系畢業、臺北藝術大學管絃與擊樂所碩士班。
張愷庭 老師	臺北藝術大學音樂系管弦及擊樂研究所畢業、臺北藝術大學音樂學系博士班
劉奕青 老師	臺北市立大學音樂系畢業、臺北市立大學音樂研究所
黃渝茹 老師	臺北藝術大學音樂系畢業、臺北藝術大學管絃與擊樂所碩士班畢業



**臺北市立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**  
**114學年第2學期弦樂基礎班報名表**

**弦樂基礎初階班/進階班基本資料欄 (請圈選報名團別)**

班級	姓名	性別	聯絡電話	家長簽名
年 班			H： M：	
曾學習 ( ) 樂器 共 ( ) 年 ( ) 月  自選曲： (進階班請填寫)			初階班樂器意願排序(請填寫 1-3) (進階班請直接勾選考試樂器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提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提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小提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低音大提琴 ※報名錄取後無法變更樂器 ※將以繳交報名表之時間順序錄取學生。	

說明：

1. 弦樂團訓練時間，安排在週一晨間，不影響正規課程。
2. 入團後應恪守團規，除轉學或特殊理由外，務必避免中途退出，以維持團體紀律。
3. 未經請假，無故缺課，無法參與團隊練習，不遵守團隊規範，經提醒未改善者，即取消校隊資格。

**114學年第2學期弦樂基礎班甄試 教師同意欄**

同意該生參與弦樂基礎班

導師簽章：\_\_\_\_\_

**114學年第2學期弦樂基礎班甄試 家長同意欄**

同意子弟參與附小弦樂團隊甄選，甄選通過將協同校方督導應有之學習態度。

1. 遵守團隊紀律，練習不遲到。
2. 勤奮積極練習：嚴守練習要求，配合老師教學流程及進度。
3. 基本學力課業：兼顧班級學習課程，不遲交作業。
4. 遵守導師規定：班級常規遵循導師一切規定。
5. 確實服從指導老師於展演及競賽時參與人員之安排。

家長簽名：\_\_\_\_\_

※報名表填妥後，請交至學務處訓練組(藍老師 23110395#822)

